

玉溪市公安局 2022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一、传输专用线路租金项目

（一）项目名称。

传输专用线路租金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云公警保〔2018〕124号，国发〔2017〕30号，云公警保〔2016〕59号、公通〔2007〕181号，公科信〔2017〕1号文件（这些文件属于涉密文件）进一步推进公安改革和“四项建设”步伐，积极探索“互联网+警务保障”新模式，不断优化警务保障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改革创新、科学谋划，按照警务保障“三个服务”总体要求，全面提高全市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全国、全省公安机关警务保障工作会议和全省州市公安局长会议的部署要求进一步推进公安改革和“四项建设”步伐，积极探索“互联网+警务保障”新模式，不断优化警务保障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高举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伟大旗帜，改革创新、科学谋划，按照警务保障“三个服务”总体要求，全面提高全市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五）项目实施内容。

租用线路使玉溪市公安局网络运行通畅、快捷。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2年该项目资金安排174.04万元，全部属于租赁费。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3月30前完成政府采购备案；2022年4月31前完成采购合同签订，2022年5月31前完成线路租金支付。

（八）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预期效果是租用线路条数78条，租赁线路持续时间3年，线路故障响应处理时间小于1小时，线路租用成本小于等于175.00万元，资金及时支付率100.00%。实现数据对接，线路信息正常运转时效率100.00%。公安部门办公效率提高50.00%，玉溪市公安人员对使用线路满意度大于等于95.00%。玉溪市公安局线路租用项目充分保障了市公安局和各县区、省厅、公安部的数据对接，并确保了社会治安防控视频通道的畅通及110指挥中心正常运转，为反恐、禁毒、刑事和治安等业务提供最强大的保障。

二、信息中心运维服务项目

（一）项目名称。

信息中心运维服务经费

(二) 立项依据。

根据《公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规定》（公信通〔2003〕331号）文件，公安机关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的基本任务是开展安全管理工作，保障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环境安全、网络系统安全、运行安全和信息安全。

(三)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 项目基本概况。

随着各业务系统的不断扩展，新业务系统不断投入使用，应用程度的不断提高，各位工作人员对信息系统的依赖程度也越来越高，有力保障各业务系统的安全、可靠、高效、稳定运行变的尤为重要，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承载各业务系统的基础环境设备、小型机设备、存储设备、服务器设备、部分网络设备、虚拟化软件、数据库(oracleAsqlserver)系统、备份系统、日常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办公软件等设备及应用软件都已陆续过保，设备故障率、维护工作量日渐增加，挑选优质服务提供商，提供高效、及时的运维服务将是我局警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OA办公自动化系统、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等业务系统有效运行的保障。

(五) 项目实施内容。

信息中心运维服务

(六) 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该项目资金安排 39.90 万元，全部属于服务费。

(七)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预计 2022 年 3 月开始启动，3 月份完成项目专家论证、项目前置审计，4 月份通过市局党委会讨论及报警务保障处进行采购，5 月份完成项目招投标采购及签订合同。

(八) 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预期效果是维护玉溪市公安局信息中心 PC 服务器大于 30 台，系统备份介质保留时间大于 6 个月，故障响应处理时间小于等于 12 小时，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00%，公安部门办公效率提高 50.00%，玉溪市公安人员满意度大于等于 95.00%，为有力保障各业务系统的安全、可靠、高效、稳定运行，对已过保质期的信息中心基础环境设备、存储设备、服务器设备、网络设备、虚拟化软件、数据库(oracle、sqlserver)系统、备份系统等设备及系统购买质量保障服务，以确保中心网络不中断，系统不瘫痪，数据不丢失。

三、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项目

(一) 项目名称。

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经费

(二) 立项依据。

1.根据 2013 年第四届市人民政府第 13 次常务会议纪要，为深入开展以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安置为核心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建立健全戒毒康复工作体系，各级各部门要全力支持禁毒工作，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在禁毒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加大工作力度，狠抓措施落实，进一步巩固禁毒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持之以恒打好禁毒人民战争。2.根据 2019 年 9 月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笺批示，省关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每月生活补贴待遇不低于 2000.00 元的要求，全市 190 名专职工作人员每年配套经费从 114.00 万元增加到 136.80 万元，涉及每年新增预算 22.80 万元，不足部分由县区财政承担。该项目主要是按照玉溪市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生活补助经费分配表，分配给各县区，县区按照工作计划补助给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 2013 年第四届市人民政府第 13 次常务会议纪要为深入开展以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安置为核心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建立健全戒毒康复工作体系.根据 2019 年 9 月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笺批示省关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每月生活补贴待遇不低于 2000.00 元

的要求，全市 190 名专职工作人员每年配套经费从 114.00 万元增加到 136.80 万元，涉及每年新增预算 22.80 万元，不足部分由县区财政承担。

（五）项目实施内容。

按照省关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每月生活补贴标准发放康复专职工作人员补贴。

（六）资金安排情况。

该项目安排资金其他支出 187.92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关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每月生活补贴待遇不低于 2000.00 元的要求，全市 190 名专职工作人员每年配套经费从 114.00 万元增加到 136.80 万元，涉及每年新增预算 22.80 万元，不足部分由县区财政承担。按照省关于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每月生活补贴待遇不低于 2000.00 元的要求，全市 190 名专职工作人员每年配套经费从 114.00 万元增加到 136.80 万元，涉及每年新增预算 22.80 万元，不足部分由县区财政承担。预算下达之后，按照标准，要求下拨给县上。2022 年 2 月玉溪市公安局与玉溪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将资金配给各个县区；2022 年 3 月各个县区确认资金收入；2022 年 4-11 月各县区按照项目开展的进度支付各项经费；2022 年 12 月底完成资金支付。同时每个季度追踪项目实施进度。

（八）项目实施成效。

戒毒社区康复专职工作人员经费项目资金分配的县区数 9 个，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配备数 190 人，社区戒毒专职工作人员每人每月标准补助至少 2000.00 元，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00%。实现广大人民群众禁毒意识普遍增强，辖区内新吸毒人员滋生速度明显减缓；吸毒人员管控有力，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执行率达到 80.00%；坚持厉行禁毒方针，始终保持对毒品犯罪“零容忍”，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毒品问题，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推动禁毒工作各项责任和措施落到实处。社区群众对禁毒工作满意度达到 95.00%。

四、玉溪公安警务云节点专项项目

（一）项目名称。

玉溪公安警务云节点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 2012 年公安部发布《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指挥信通装备建设项目的工作意见》，明确将警务云计算中心建设工作纳入信息化建设整体规划。“警务云计算平台”建设的启动是公安从实战需要和实用需求出发，运用“云计算”和“物联网”技术服务公安打防管控工作的一次创新和突破。“警务云计算平台”以“公安内网、互联网、图像专网”为基础，以“IaaS、DaaS.PaaS.SaaS”四层

为依托，以“云盘、平安城市、智能交通、指挥调度、后勤保障、视频监控、情报分析、警务指挥、打防管控”等各公安业务应用为重点，将打造成是一个节能、高效、安全、可靠的云计算中心。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玉溪市公安局与玉溪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借助“玉溪政务云数据中心”建设基于腾讯云平台的“警务云”玉溪中心，是顺应新的时代发展需要，共同推动玉溪公安“大数据”“云计算”应用的重要举措。双方秉承“服务人民、携手发展、精诚合作、互惠共赢”的原则，凭借开放共享的“伙伴精神”、全面促进玉溪数字经济发展，推动公安信息网上各类软硬件资源集约整合和信息资源高度共享、有效提升公安核心战斗力。

2017年12月20日，玉溪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玉溪市公安局举行了签约，正式向玉溪市公安局提供云计算基础设施服务。

（五）项目实施内容。

玉溪公安警务云节点建设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2年该项目资金安排890.00万元，全部属于租赁费。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上半年完成“完善云计算环境”，“建设公安大数据智能运营运维平台”、“玉溪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平台”、“玉溪公安市级图像平台升级扩容项目”和“玉溪公安视频结构化项目二期项目”等五个项目的专家论证、前置审计、党委会讨论等工作。2022年下半年完成招标采购、签订合同及项目实施等工作。

（八）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预期效果是租用警务云数据中心的核心区标准服务器机柜使用 104 个，云服务器使用 64 台，云计算池视频解析 3000 个。公安机关要充分利用警务云平台，通过数据分析、信息研判，进一步提高公安侦破、治安防控等能力，提升我市社会治安管控和社会治理能力，让群众更有安全获得感，推动公安信息网上各类软硬件资源集约整合和信息资源高度共享、有效提升公安核心战斗力。

五、玉溪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维护项目项目

（一）项目名称。

玉溪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维护项目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开展云南公安警务指挥调度平台项目建设的通知》云公警令传〔2015〕245号文件，玉溪市公安局指

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 2015 年以建设完成，已运行 6 年，现进入维护阶段。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玉溪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大屏幕系统是 2015 年建设目前已运行玉溪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大屏幕系统由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备注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原公司名称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套系统由 24 个 70DLP 显示单元组成外围设备由多屏处理器应用服务器控制工作站组成。威创大屏幕设备及部件均有正常的使用设计年限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会因为环境变化使用习惯设备积尘设备进尘等因素的影响造成大屏幕设备在显示性能等方面出现问题，现委托第三方进行维护。

（五）项目实施内容。

指挥中心大屏幕显示系统维护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该项目资金安排 11.00 万元，全部属于维修维护费。

（七）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一次性付款，计划一月份付清。

（八）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预期效果是 2022 年大屏维护 24 个，屏幕正常显示率 98.00%，屏幕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1 个小时，维护时间 3 年，通过对设备专业的维护保养，能利于及时发现和排除设备故障隐患，系统设备运行稳定可靠，运行稳定率在 98.00%以上，单位对服务方满意度在 90.00%以上。

六、移动警务建设项目应用拓展服务项目

（一）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建设项目应用拓展服务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全国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管理办法，云公科信办传〔2018〕7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终端管理工作的通知，按照省厅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积极推动我市移动警务的规模化应用，实现全警开展移动办公、查询、采集、核查、现场执法等，提高民警工作效率，提升公安机关应急指挥、快速反应、高效服务的能力。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全国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管理办法，云公科信办传〔2018〕7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终端管理工作的通知，按照省厅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积极推动

我市移动警务的规模化应用，实现全警开展移动办公、查询、采集、核查、现场执法等，提高民警工作效率，提升公安机关应急指挥、快速反应、高效服务的能力。玉溪市公安局与运营商签订协议，为玉溪市公安局 466 名民警配备符合云南省公安厅检测要求的华为（MATE305G 版）公安双系统终端，服务期于 2021 年 6 月 1 日起算，服务期限为两年，项目总投资 517.80 万元。

（五）项目实施内容。

租用移动警务终端

（六）资金安排情况。

该项目安排资金 218.44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2 年 3 月项目准备阶段。主要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立项批复等工作。2022 年 4 月项目设计阶段。主要完成玉溪市公安局移动警务建设项目应用拓展服务租用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工程定额的编制等。2022 年 5 月项目招标阶段。主要完成招标文件编制、招标组织、中标候选单位选定等工作。第四阶段：项目实施阶段。完成玉溪市公安局移动警务建设项目应用拓展服务租用的任务。2022 年 6 月开展终端配发和试用工作，经过 1 个月左右的试用，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的验收工作。

（八）项目实施成效。

配发移动警务终端给玉溪市公安局全体民警 466 人。移动警务手机终端的警务核查及录入 APP 开展人员核查工作，累计核查 10 余万人次。移动警务手机终端的警务核查及录入 APP 开展车辆核查工作，累计核查 40 余万车次。确保配发到民警的每一部移动警务终端正常使用率 100.00%。公安民警的日常即时通讯率 100.00%，开展核查工作录入 APP 及时率 100.00%，民警使用移动警务终端满意度大于等于 95.00%。社会公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大于等于 80.00%。利用移动警务手机应用超市的相关 APP，及时快速的查找到开展公安工作所需信息，服务于公安中心工作，有力保障玉溪人民安全和社会稳定。

七、警犬专项项目

（一）项目名称。

警犬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云公办〔1995〕397号《关于调整公安警犬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的通知》的精神，我省的警犬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关怀和支持下，警犬发展迅速，绝大部分地、县公安机关都先后开展警犬工作，警犬数量大幅度增加，使用领域不断扩展，为维护我省社会治安稳定，保卫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作出贡献。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公安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云公办〔1995〕397号《关于调整公安警犬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的通知》的精神，我省的警犬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关怀和支持下，警犬发展迅速，绝大部分地、县公安机关都先后开展警犬工作，警犬数量大幅度增加，使用领域不断扩展，为维护我省社会治安稳定，保卫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作出贡献。

（五）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主要是保证刑侦支队三大队 2022 年全年 70 头警犬饲养、训练、使用工作以及全市警犬复训工作正常开展。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资金安排 70.00 万元，其中维修（护）费 18.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28.46 万元，被装购置费 3.60 万元，劳务费 15.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2 年 1-3 月份因举办培训班需要支出购置犬饲料、训练耗材、犬病治疗费用等支出经费 9.50 万元左右；水电费支出 1.25 万元；2022 年 1 月一次性支出工人工资 12.48 万元；2022 年 3-6 月份因日常饲养管理需要支出购置犬饲料、训练耗材、犬病治疗费用 7.50 万元左右；水电费支出

1.25 万元；2022 年 6-9 月份因举办培训班和对犬只进行集中免疫及日常饲养需要支出购置犬饲料、训练耗材、犬病治疗费用 12.00 万元左右；水电费支出 1.25 万元；2022 年 9-12 月支出购置犬饲料、训练耗材、犬病治疗费用 5.00 万元左右；水电费支出 1.25 万元。2022 年 3 月完成项目资金的 30.00%，6 月完成 70.00%，11 月全部完成。

（八）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重点完成基地 70 头警犬的饲养、训练、使用，养犬保证警犬开展工作的成本小于 112.60 万元。警犬发生重大传染病率小于 5.00%，保证警犬饲养、训练工作开展完成率达 100.00%，警犬出勤次数大于等于 600 次。警犬出警任务完成率大于 90.00%。服务公安工作公安工作效率提高 30.00%，警犬服务公安工作的能力上升 10.00%。警犬为维护治安稳定群众满意度大于 95.00%。在饲养管理上，大队坚持科学的饲养管理方法，对犬进行科学的管理饲养，按照警犬饲养管理规定，定期对犬舍进行消毒，及时对病犬进行隔离医治，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重于治的方针，确保了全年犬群无重大传染病发生。